

平利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社〔2019〕40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9年中省县三级卫生专项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卫健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安财社〔2019〕55号文件和平政发〔2019〕10号文件及县卫健局平卫字〔2019〕80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相关单位2019年中省县三卫生专项资金410.8703万元（其中基本药物补助资金40.8703万元、公立医院改革资金370万元）。此年终列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相关支出科目预算。

附：平财社〔2019〕40号文件资金拨付明细表

平利县财政局

2019年7月2日

抄送：县人大、县政府，局预算股、国库股及有关局长。

平利县财政局社保股

2019年7月2日

平财社（2019）40号文件资金拨付明细表

单位：元

拨付单位	合 计	基层医疗机构零差率补助资金	公立医院改革	
		县级配套	安财社 (2019) 55号	县级配套
平利县卫健局	4108703	408703	2100000	1600000
备 注		2100399----其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0201-----办公经费	2100299--其它公立医院支出 50201-----办公经费	2100299--其它公立医院支出 50201-----办公经费